大通湖区河坝镇南区幼儿园办园水平

督导评估意见

根据国家《教育督导条例》、《湖南省教育督导条例》和省市有关要求，对照《关于印发<大通湖区2022—2025年度中小学、幼儿园办学办园水平督导评估规划>的通知》（大教督〔2022〕2号）、《关于印发<大通湖区2022年度学校、幼儿园办学办园水平督导评估方案>的通知》（大教督〔2022〕4号）文件要求，大通湖区教育督导室成立评估组，于2022年11月25日对河坝镇南区幼儿园进行了办园水平督导评估。评估采取听、看、查、访等形式进行，幼儿园作了工作情况书面汇报，评估组成员察看了幼儿园及教学、生活设施设备，查阅了相关资料，进行了随堂听课、师生问卷调查和访谈。现将评估情况综合如下：

一、幼儿园基本情况

南区幼儿园成立于2014年，现有占地面积2200㎡，校舍建筑面积450㎡，绿化面积320㎡，户外活动场地800 ㎡，办学规模由原来的3个班扩至5个班，有教职员工20人，幼儿156名。

二、主要成绩与特点

（一）办园理念正确。南区幼儿园能以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》、《3—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和湖南省教育厅《关于规范幼儿园保育教育工作，防止和纠正“小学化”现象的通知》为施教指南，以“一切为了孩子，为了孩子的一切，为了一切的孩子”为办园宗旨，坚持幼儿为本理念，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，实施幼儿教育，积极探索特色办园之路，办园理念正确，是我区河坝镇一所规模较大的民办幼儿园。

（二）办园条件逐步改善。南区幼儿园三年来，共投入65万元加强基础设施建设，改善办园条件。其中2020年修建教学楼一层，扩建幼儿游乐场700多平米；2021年添置幼儿床、棉被近百套；2022年幼儿园房层加固，改善消防通道。现园区教学区、游玩区、生活区布局较为合理，功能比较齐全，能满足现有办园规模所需。

（三)园务管理务实有效。一是建立健全制度，以制度管人。制定了《南区幼儿园岗位职责和规章制度》，规范教职工的保教行为，提升保教质量，确保安全责任落实。健全激励机制，把教师基本素质、教育水平、班级管理情况等纳入综合考评奖惩机制管理，教职员工间形成你追我赶、互相促进、互相提高的局面。二是注重人文关怀，坚持柔性管理。园班子人员团结和睦，工作氛围较好。园领导对教职工的学习、生活也非常关心，能第一时间慰问困难教职工或为教职工解困，及时发放教职工工资。三是民主管理园务。建立园长负责制，领导班子分工明确。园务管理决策经常征求教师的想法意见，全体教职工凝聚力强，队伍稳定。

(四)保教质量逐年提高。一是注重教师保教水平提升。组织各种形式的展示课评比、教学教研活动和信息技术培训，促进教师教学水平和能力不断提升。二是扎实开展家园共育工作。家长会不拘形式，将话语权交给家长，经常利用家长群与家长沟通，宣传正确培养幼儿的方式方法，家园关系和谐。三是日常保教活动安排合理。除幼儿一日活动常态化安排外，还安排有晨间锻炼、幼儿器械操等。四是早操抓得实，师生状态良好，教师全员示范，儿童积极参加，师幼关系和谐。

(五)教学教研氛围浓厚。经常组织教师开展教学观摩、听课评课、教学比武活动，组织老师到长沙、益阳等地实地参观学习，定期组织教师进行业务培训学习，撰写教育心得、教育随笔，有效地提升了教师的自身素质和保教业务水平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(一)安全管理工作有待加强。安全管理工作有计划、有措施，但落实不扎实，有3处电插座离地太低，幼儿易触碰，存在触电隐患。幼儿寝室床位密度大，未达到人均2平方米的标准。二楼消防通道和一楼园长办公室楼梯台阶没有保护垫层，存在幼儿擦伤或碰伤风险。

(二)师资队伍建设有待加强。人员配备不足，大、中班只有“一教一保”，未达到“两教一保”标准。教师资质方面，配班教师还有3人无教师资格证，保育员有1人无保育员证。

(三)园务管理还需进一步规范。一是2021年下期、2022年全年大、中班存在班额超标准的情况。二是管理上有漏洞。没有3至5年发展规划，园务公开有制度，但落实、执行不够。收费公示备案资料丢失，伙食费经测算用于幼儿未达70%的最低标准。三是劳务合同不规范，未明确工资报酬，员工未购买社保。四是督导现场听课发现课堂上教师说的多，学生参与度偏少。走访了解，幼儿园存在偶有“小学化”教学问题。五是培训、教研活动开展、师德师风教育缺乏教师对应的学习记录。六是无幼儿成长档案、幼儿园日常查班巡岗记录不详。

四、督导意见和建议

（一）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。加大安全教育和宣传力度，进一步增强安全意识，加强安全隐患排查，对插座、通道路面硬物裸露缺少保护垫、寝室床位人均面积不达标等问题进行整改。

（二）加强师资队伍建设。鼓励教职员工加强培训和学习，取得相关资质证件，招聘教职员工把好资质关。按“两教一保”配齐配足保教人员。

（三）园务管理需进一步精细。不超规模招生，适度控制班额。制定好3至5年发展规划，进一步落实好园务公开制度，加强重要证件及档案材料保管，规范签定劳务合同，为员工购买社保，建立和保管好幼儿成长档案，加强师德师风学习，严防“小学化”倾向教学。

南区幼儿园要针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，认真加以整改。教育行政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加强指导，对幼儿园的发展给予更多的重视和支持。第一督学责任区督学要加强对幼儿园的随访督导。区教育督导室将在适当时候对幼儿园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查。

大通湖区教育督导室

2023年2月20日